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采购公告的要求提供

(1) 《中小企业声明函》（仅供参考，以财政部官方网站公布的为准）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盐城市携手阳光集中采购代理有限公司的江苏医药职业学院学生宿舍护栏加装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金属框架整体焊接护栏，属于工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为南京兴夏家具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252人，营业收入为9486.04万元，资产总额为7669.56万元^①，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京兴夏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3年3月9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